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库伦旗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的采购库伦旗日产生生活垃圾运输服务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库伦旗日产生生活垃圾运输服务项目，属于服务；承建（承接）企业为奈曼旗栢春路桥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人，营业收入为323.6万元，资产总额为126.09万元，属于微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奈曼旗海创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11日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ov.cn /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小微企业名录)

首页 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含个体工商户) 我要学知识 我去专题找服务

奈曼旗栢春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50525MA0NFQKP27 成立日期: 2017-07-31

奈曼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奈曼旗知识产权局)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小微企业名录)

企业名称: 奈曼旗栢春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50525MA0NFQKP27

登记机关: 奈曼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奈曼旗知识产权局)

成立日期: 2017年07月31日

注册资本: 50万人民币

所属门类: 批发和零售业

行业: 零售业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涉企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8号-2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9号 邮政编码: 100088

政府网站 找错